

新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新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2月8日以微信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了《关于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的通知》；2022年12月13日，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在公司三楼会议室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

本次会议应参会监事3人，实际参会监事3人，到会监事人数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要求。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李晶晶女士主持。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会议通过以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按照相关法律程序进行监事会换届选举。公司第四届监事会提名师文佼先生、丁长京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本议案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方式进行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2、审议通过《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本议案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

讯网（www.cninfo.com.cn）修订后的《新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

特此公告。

新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十三日